

ཐུན་རིན་ལྗོང་ཁྱེད་ཚོར་སྲིད་ཅུས་གྱི་ཡིག་ཆ།
同仁市财政局文件

同财农〔2021〕171号

签发人：秦丽华

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七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局：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七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21〕1388号)，现下达 2021 年第七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74 万元，列 2021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9999 其他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9999 其他支出。

一、请你单位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做好项目衔接，确保项目投向清晰、精准，资金



使用效益有效发挥。

二、请你单位按照财政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要求,继续做好脱贫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

同仁市财政局

2021年9月29日



抄送: 本局预算科、国库科、绩效科、财监科, 存档。

同仁市财政局

2021年9月29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